# 区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 基层公共安全综合事务项目

项目单位：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易家街办事处

主管部门： (盖章)

 2019年8月

2018年度基层公共安全综合事务项目

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(一)项目概况

1.项目内容

2018年项目预算总额1,586,000.00元，包括以下内容：

①基层公共安全经费；

②街道综合治理经费；

③社区综合治理经费；

④物防技防设施电费；

⑤民兵工作经费；

⑥街道信访维稳工作经费；

⑦安全协管员补贴；

⑧安全工作经费。

2.完成概况

①街道重点人员稳控到位，截至目前未发生进京非访事件。处置汉水岸各类突发事件5起，出租车司机进京事件3起，确保了全年9个重大敏感节点辖区的稳定：顺利完成11次市区领导大接访，共受理30件上访案件起到吸附、缓解作用；坚持落实包案负责制、坚持敏感时段一日双查双报，辖区内14类（个）信访重点人员均稳控在位；一次性规范办结省委巡视组交办2批次13件信访案件。全年阳光信访平台办件数为144件，满意率为100%。

②强力推进隐患整治，截止目前，无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重大责任事故发生，火情数5起，较去年同比下降3起；强力推进服装厂“三合一”整治。14家“三合一”整改不力服装厂已停产搬离，8家实现生产住宿分离。

3.建成高标准综治中心，进一步提升平安创建工作成效。街道综治中心已建成，软硬件均配齐并已投入正常使用，整合安全、信访、司法、网格化等力量入驻办公，雪亮工程视频监控系统和网格化管理系统接入中心并可以使用。全年固定宣传阵地、发动多方力量、创新宣传内容，大力推进“一感两度两率”测评宣传工作，按照一张成绩单考评的模式统筹推进治安联防、校园周边治安环境整治、网格化管理、扫黑除恶和铁路护路等工作。

 (二)项目预算绩效目标

1.产出目标

①受理受访案件次数： 30次；

②火情较上年减少次数： 5次；

③服装厂“三合一”整治户数： 20户；

④发现整改重点隐患处数： 350处。

2.效果目标

①协调市区房管部门完成网签备案户数： 150户

②阳光信访平台办件满意度： 100%。

二、项目绩效分析

(一)项目管理情况

1.业务管理情况

根据上级文件的精神和年初绩效目标开展工作，严格按照《易家街内部控制手册》、通过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对项目质量控制、项目验收、项目基础资料等各个方面进行有效的管理。

2.财务管理情况

①预算安排、资金到位及实际执行情况

项目年初预算1,000,000.00元、调整后预算为1,586,000.00元、到位资金1,586,000.00元、实际支出1,407,148.36元，预算执行率88.72%。具体情况请见下表（单位：元）：

基层公共安全综合事务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

| **序号** | **项目内容** | **年初预算数** | **调整后预算数** | **实际执行数** | **执行率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被装购置费 |  55,000.00  |  55,000.00  |  19,900.00  | 36.18% |
| 2 | 印刷费 |  90,000.00  |  90,000.00  |  94,928.00  | 105.48% |
| 3 |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|  28,800.00  |  28,800.00  |  | 0.00% |
| 4 | 办公设备购置 |  120,000.00  |  120,000.00  |  28,158.87  | 23.47% |
| 5 | 专用材资料 |  135,000.00  |  135,000.00  |  7,161.00  | 5.30% |
| 6 | 办公费 |  25,200.00  |  25,200.00  |  10,190.84  | 40.44% |
| 7 | 维修维护费 |  10,000.00  |  10,000.00  |  38,278.22  | 382.78% |
| 8 | 邮电费 |  15,000.00  |  15,000.00  |  4,698.15  | 31.32% |
| 9 | 其他交通费 |  100,000.00  |  100,000.00  |  6,205.50  | 6.21% |
| 10 | 电费 |  6,000.00  |  6,000.00  |  3,380.66  | 56.34% |
| 11 | 会议费 |  5,000.00  |  5,000.00  |  | 0.00% |
| 12 | 培训费 |  20,000.00  |  120,000.00  |  29,417.10  | 24.51% |
| 13 | 劳务费 |  40,500.00  |  405,300.00  |  397,287.50  | 98.02% |
| 14 | 生活补助 |  20,000.00  |  20,000.00  |  61,500.00  | 307.50% |
| 16 | 差旅费 |  220,000.00  |  220,000.00  |  17,073.50  | 7.76% |
| 17 | 手续费 |  5,000.00  |  5,000.00  |  200.00  | 4.00% |
| 18 | 信息软件购置更新 |  4,500.00  |  4,500.00  |  | 0.00% |
| 19 | 物业管理费 |  |  221,200.00  |  640,000.00  | 289.33% |
| 20 | 咨询费 |  |  |  2,745.00  |  |
| 21 | 福利费 |  |  |  7,131.92  |  |
| 22 |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|  |  |  36,092.10  |  |
| 23 | 租赁费 |  |  |  2,800.00  |  |
| **小计** | **1,000,000.00**  | **1 ,586,000.00**  |  **1,407,148.36**  | **88.72%** |

②实际与预算差异的原因

项目预算为1 ,586,000.00元，实际支出1,407,148.36元，相差178,851.64元，主要原因是预算中的被装购置费、办公设备购置、专用材资料、其他交通费等项目执行率较低。

(二)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

1.产出目标

①受理受访案件次数：目标值30次，实际值30次；

②火情较上年减少次数：目标值5次、实际值3次；

③服装厂“三合一”整治户数：目标值20户、实际值22户；

④发现整改重点隐患处数：目标值350处、实际值310处。

2.效果目标

①协调市区房管部门完成网签备案户数：目标值150户、实际值140户；

②阳光信访平台办件满意度：目标值100%、实际值100%。

三、自评结论

(一)自评结论

1.自评得分：91.27分

2.综合评价

总体来看，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，项目符合国家政策，立项规范，绩效目标基本合理，实施、管理规范有序，产出、效益良好。但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工作、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等方面有待进一步规范和加强。

(二)主要经验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

1.主要经验

①构建“调、控、诉”分类处理信访工作模式；

②坚持隐患“五查”，确保不留死角；通过社区检查、复查及街道抽查、核查、督查，反复“咀嚼”直至隐患消除。

③健全绩效考核机制，规范人员管理，提升综治工作实效。

2.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

①绩效申报指标可衡量性和指导性性不足，未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和激励作用。

采取的措施：办事处科学地编制预算项目，合理地设定绩效目标值，精准地将各子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进行分解，使绩效目标、项目预算与部门工作能够紧密结合。

②对绩效评价工作认识需进一步加强，绩效评价体系需进一步建立、完善。评价过层中发现部分下属单位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不足，造成实际执行未制定相应的绩效评价相关制度，绩效目标管理，指标体系不够完善、绩效指标标的细化、量化有待改善，对项目执行过程的控制、监督有效约束不够，对项目效果认识与宣传力度不足，相关工作档案存在不完整等问题。

采取的措施：办事处进一步把绩效评价工作放到更重要的地位，把绩效管理的理念和要求融入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各个环节，建立事前有目标、事中有监控、事后有评价、结果要运用的全过程绩效运行机制。根据项目长期绩效目标、结合财政部门的要求和自身演出的管理要求，合理设计具体绩效目标，将绩效目标与部门工作有机衔接、有效结合，定期进行绩效考核，发挥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引作用，增强项目承担单位绩效管理意识，提高项目绩效管理水平。

四、2018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（附后）

|  |
| --- |
| 2018年度基层公共安全综合事务项目绩效自评表 |
| 填报日期：2019.8 |  |  |  |  |  | 总分： |  91.27  |
| 项目名称 | 基层公共安全综合事务项目 |
| 主管部门 | 武汉市硚口区易家街办事处 | 项目实施单位 | 公共安全办公室 |
| 项目类别 | 1、部门预算项目 √ 2、专项资金 □ 3、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□ |
| 项目属性 | 1、持续性项目 √ 2、新增性项目 □  |
| 项目类型 | 1、常年性项目 □ 2、延续性项目 √ 3、一次续性项目 □ |
| 预算执行情况（万元） |  | 预算数（A) | 执行数(B) | 执行率(B/A) | 得分（20分\*执行率） |
| （20分） |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| 158.60 | 140.71 | 88.72% | 17.74 |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年初目标值（A) | 实际完成值(B) | 得分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受理受访案件次数 | 30 | 30 | 10.00 |
| （40分） | 火情较上年减少次数 | 5 | 3 | 6.00 |
| 　 | 服装厂“三合一”整治户数 | 20 | 22 | 10.00 |
| 　 | 发现整改重点隐患处数 | 350 | 310 | 8.86 |
| 效益指标 | 社会效益 | 协调市区房管部门完成网签备案户数 | 150 | 140 | 18.67 |
| （40分） | 阳光信访平台办件满意度 | 100% | 100% | 20.00 |
| 备注： |
| 1.预算执行情况口径：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（包括上年结余结转），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。 |
| 2.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：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。定量指标计分原则：正向指标（即目标值为≥X,得分=权重\*B/A），反向指标（即目标值为≤X，得分=权重\*A/B)，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。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，再计算得分。 |
| 3.定性指标计分原则：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-80%（含80%）、80-50%（含50%）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汇总时，以资金额度为权重，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。 |
| 4.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，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。 |